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

中国银行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告 2008[27]号及北京证监局“京证公司发[2008]85 号”通知的要求，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董事会审议通过了“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治理整改报告所列事项整改情况的说明”。

上述“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治理整改报告所列事项整改情况的说明”全文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本行网站(www.boc.cn)。

特此公告。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七月二十四日